

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

2025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石扇镇松林村等 15 个耕地集中整治区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技术服务 工作项目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业主情况

1. 业主单位：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
2. 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新城行政区府前大道 41 号

二、项目名称

2025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石扇镇松林村等 15 个耕地集中整治区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技术服务工作项目

三、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

1. 供应商应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履约能力。
2. 需在信用中国和信用广东平台无近两年失信行为记录。
3. 具有测绘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咨询（土地整理）资质。

四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1. 服务内容：为 15 个耕地集中整治区项目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，具体清单如下表所示：

序号	项目名称
1	2025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黄梅村耕地集中整治区
2	2025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松口镇到车村耕地集中整治区

3	2025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松口镇横西村耕地集中整治区
4	2025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松口镇梓育村耕地集中整治区
5	2025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城东镇书坑村耕地集中整治区
6	2025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黄沙村耕地集中整治区
7	2025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桃尧镇浩上村耕地集中整治区
8	2025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桃尧镇螺江村耕地集中整治区
9	2025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松源镇横坊村、桥背村耕地集中整治区
10	2025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松源镇金星村耕地集中整治区
11	2025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松源镇桥市村耕地集中整治区
12	2025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石扇镇松林村耕地集中整治区
13	2025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石扇镇银钱村耕地集中整治区
14	2025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石扇镇中和村耕地集中整治区
15	2025 年度梅州市梅县区松源镇白玉村耕地集中整治区

2. 服务要求

(1) 报告需严格按照国家、省、市关于耕地保护、土地整治及项目可行性研究的有关规定,并特别依据梅县区府办〔2025〕10 号文(即奖补实施方案)中明确的“项目实施标准”进行编制,包括但不限于:

(2) 论证项目实施的可行性、必要性与合规性。

(3) 明确项目区范围、地类现状、潜力分析。

(4) 确保项目选址位于向省报备的潜力数据范围内，新增耕地应与现状耕地相邻连片，实地坡度不超过 15 度（优先 6 度以下），且整治前国土变更调查和实地现状均为非耕地。

(5) 整治区范围需满足“集约流转面积 100 亩以上，其中新增耕地占集中连片耕地总面积比例不得低于 20%”的核心要求。

(6) 进行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分析，明确实施与管护方案（管护年限不低于 5 年）。

(7) 进行社会、经济、生态效益综合分析。

(8) 报告成果必须达到可通过区自然资源、农业农村、财政等部门联合立项审查的深度与质量要求。

五、合同履行地点

履行地点：梅州市梅县区。

六、公开选取方式和服务金额

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（从服务方案、实施能力、公司实力与业绩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估），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进行。

2. 服务金额：预算控制金额为人民币叁拾万元整（¥300,000.00）至人民币叁拾陆万整（¥360,000.00）。该价格需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服务费用、人工费、税费等一切费用。

七、服务时间

服务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。

八、验收

1. **验收标准：**报告成果必须达到可通过区自然资源、农业农村、财政等部门联合立项审查的深度与质量要求，并取得立项批复。

2. **不合格处理：**供应商需无偿返工或补救。

九、结算方式

成果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。

十、解决争议方式

争议协商不成的，提交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法院诉讼。

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
2026年6月1日

